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楊惠如

電話：04-22289111~55116

電子信箱：popo547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0283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」活動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3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16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係屬性別暴力之一環，數位科技發展日新月異，可預見未來衍生之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類型或態樣將屬多元，並占性別暴力相當比例，是以為有效防治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，提升學生對於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議題相關處理及因應措施之了解，落實性別平等教育，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，爰辦理本活動。

三、本活動之主題、參加資格、報名及送件方式如下：

(一)活動主題：得參考行政院函頒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、類型及其內涵說明」(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13D1MQ>)，創作10種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態樣之短影音(高中職組)及海報繪畫(國中組及國小組)作品。

輔導室 收文:113/04/09



1130001907

無附件



(二)參加資格：應屆畢業生者以113年8月之在學學制為參加組別(例如：現就讀國小六年級之學生欲參加海報繪畫比賽，則需勾選國中組)，每人參賽件數以1件為限。

(三)報名及送件方式：

- 1、甄選作品類別：短影音(高中職組)、海報繪畫(國中組及國小組)。
- 2、報名及送件資料：應包含比賽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實體作品。
- 3、收件時間：自113年5月1日(星期三)起至113年6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4、收件地址：以掛號郵寄至800900新興郵局第964號信箱，並請於信封袋上註明「教育部數位／網路性別暴力防治—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—劉小姐收」之字樣。

四、本活動相關事宜，可參考本活動官網(<https://deosop.webnode.tw/>)，或洽詢劉小姐，電話：07-2351010(聯絡時間為每日下午3時至9時；週二及週末公休)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